

最新国际检测合同(精选8篇)

生活当中，合同是出现频率很高的，那么还是应该要准备好一份劳动合同。合同的格式和要求是什么样的呢？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合同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国际检测合同篇一

经双方平等、自愿协商，达成本销售代理协议，共同遵守。

同意将下列产品_____（简称产品）的独家代理权授予代理方（简称代理人）。代理人优先在下列指定地区（简称地区）推销产品：_____国_____市（区）。

第二条 代理人的职责

代理人应在该地区拓展用户。代理人应向制造商转送接收到的报价和订单。代理人无权代表制造商签订任何具有约束的合约。代理人应把制造商规定的销售条款对用户解释。制造商可不受任何约束地拒绝代理人转送的任何询价及订单。

第三条 代理业务的职责范围

代理人是_____市场的全权代理，应收集信息，尽力促进产品的销售。代理人应精通所推销产品的技术性能。代理所得佣金应包括为促进销售所需费用。

第四条 广告和展览会

为促进产品在该地区的销售，代理人应刊登一切必要的广告并支付广告费用。凡参加展销会需经双方事先商议后办理。

第五条 代理人的财务责任

5.1. 代理人应采取适当方式了解当地订货人的支付能力并协助制造商收回应付货款。通常的索款及协助收回应付货款的开支应由制造商负担。

5.2. 未经同意，代理人无权也无义务以制造商的名义接受付款。

第六条 用户意见

代理人有权接受用户对产品的意见和申诉，及时通知制造商并关注制造商的切身利益。

第七条 提供信息

代理人应尽力向制造商提供商品的市场和竞争等方面的信息，每____个月需向制造商寄送工作报告。

第八条 正当竞争

8.1. 代理人不应与制造商或帮助他人与制造商竞争，代理人更不应制造代理产品或类似于代理的产品，也不应从与制造商竞争的任何企业中获利。同时，代理人不应代理或销售与代理产品相同或类似的任何产品。

8.2. 此合约一经生效，代理人应将与其他企业签订的有约束性的协议告知制造商。不论是作为代理的或经销的，此后再签定的任何协议均应告之制造商，代理人在进行其他活动时，决不能忽视其对制造商承担的义务而影响任务的完成。

第九条 保 密

9.1. 代理人在协议有效期内或协议终止后，不得泄露制造商的商业机密，也不得将该机密超越协议范围使用。

9.2. 所有产品设计和说明均属制造商所有，代理人应在协议

终止时归还给制造商。

第十条 分包代理

代理人事先经制造商同意后可聘用分包代理人，代理人应对该分包代理人的活动负全部责任。

第十一条 工业产权的保护

代理人发现第三方侵犯制造商的工业产权或有损于制造商利益的任何非法行为，代理人应据实向制造商报告。代理人应尽最大努力并按制造商的指示，帮助制造商使其不受这类行为的侵害，制造商将承担正常代理活动以外的费用。

第十二条 独家销售权的范围

制造商不得同意他人在该地区取得代理或销售协议产品的权利。制造商应把其收到的直接来自该地区用户的订单通知代理人。代理人有权按第十五条规定获得该订单的佣金。

第十三条 技术帮助

制造商应帮助代理人培训雇员，使其获得代理产品的技术知识。代理人应支付其雇员往返交通费用及工资，制造商提供食宿。

第十五条 佣金数额

代理人的佣金以每次售出并签字的协议产品为基础，其收佣百分比如下：

1. _____美元按_____ %收佣。

2. _____美元按_____ %收佣。

第十六条 平分佣金

两个不同地区的两个代理人为争取订单都作出极大努力，当订单于某一代理人所在地，而供货之制造厂位于另一代理人所在地时，则佣金由两个代理人平均分配。

第十七条 商业失败、合约终止

代理人所介绍的询价或订单，如制造商不予接受则无佣金。代理人所介绍的订单合约已中止，代理人无权索取佣金，若该合约的中止是由于制造商的责任，则不在此限。

第十八条 佣金计算方法

佣金以发票金额计算，任何附加费用如包装费、运输费、保险费、海关税或由进口国家回收的关税等应另开支票。

第十九条 佣金的索取权

代理人有权根据每次用户购货所支付的货款按比例收取佣金。如用户没支付全部货款，则根据制造商实收货款按比例收取佣金。若由于制造商的原因用户拒付货款，则不在此限。

第二十条 支付佣金的时间

制造商每季度应向代理人说明佣金数额和付佣金的有关情况，制造商在收到货款后，应在30天内支付佣金。

第二十一条 支付佣金的货币

佣金按成交的货币来计算和支付。

第二十二条 排除其他报酬

代理人在完成本协议之义务时所发生的全部费用，除非另有

允诺，应按第十八条之规定支付佣金。

第二十三条 协议期限

本协议在双方签字后生效。协议执行一年后，一方提前3个月通知可终止协议。如协议不在该日终止，可提前3个月通知，于下年的12月30日终止。

第二十四条 提前终止

根据第二十三条规定，任何一方无权提前终止本协议，除非遵照适用的_____法律具有充分说服力的理由方能终止本协议。

第二十五条 存货的退回

协议期满时，代理人若储有代理产品和备件，应按制造商指示退回，费用由制造商负担。

第二十六条 未完之商务

协议到期时，由代理人提出终止但在协议期满后又执行协议，应按第15条支付代理人佣金。代理人届时仍应承担履行协议义务之职责。

第二十七条 赔偿

协议除因一方违约而终止外，由于协议终止或未能重新签约，则不予赔偿。

第二十八条 变更

本协议的变更或附加条款，应以书面形式为准。

第二十九条 禁止转让

本协议未经事先协商不得转让。

第三十条 留置权

代理人对制造商的财产无留置权。

第三十一条 法律适用

本协议的签订、履行均适用_____国之现行法律。

第三十二条 仲裁

双方在履行本协议发生争议，经协商未果时，提交_____国_____仲裁委员会按法令规定的程序进行仲裁，仲裁裁决为终局裁决。仲裁费用由败诉方承担。

国际检测合同篇二

签约时间： 签约地点：

买方：

地址：

电话： 传真：

电传： 电报：

卖方：

地址：

电话： 传真：

电传： 电报：

兹经买卖双方同意成交下列商品订立合同条款如下：

1、合同对象：经协商买卖双方一致同意在平等互得的基础上，买方购入卖方售出下列商品，商品的品名、规格、数量、单价、金额等详见第 号附件，所有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2、合同总值：

3、交货条件[dafciffob.....]除非另有规定，以上交货条件依照国际商会制定的《国际贸易术语解释通则》办理。以上货物数量允许卖方有权____%溢短装。

4、原产地国别：

5、包装：

6、装运期：

7、装运口岸和目的地：

8、保险

9、支付条款：本合同采用 [a信用证l/cb即斯付款交单d/p承兑交单d/a托收c汇付、信汇m/f电汇t/t]方式结算。

a (1) 买方应在装运期间 日通过开证行开出以卖方为受益人的 [不可撤销的、跟单、(不)保兑的、即期的、可转让的、循环的、对开的、(不)允许分期装运的] 信用证。信用证应在装货完毕后 日内在受益人所在地到期。

(2) 通知银行收到买方开具的不可撤销的信用证时，卖方必须委托通告行开出 %信用证金额的保证金给开证行。合同货物装运和交货后，保证金将原数退给卖方，若出于本同规定

第13条外的任何原因，发生无法按时全部或部分交货，保证金将按本合同第11条规定作为轻罚金支付给买方。

c□买方到收到卖方依本合同第10条规定提交的单证后_____日内以[电汇、信汇]方式支付货款。

d□自货物至指定边境站点由卖方置于买方控制下时，即认为卖方已交货，货物的所有权及偶然性损失或品质损坏的风险由卖方转移到买方。买方应 [同、后、前]期于卖方 天交货，并以记名提单为结算依据。

10、卖方应提交以下单证：

(2) 经签字的商业发票_____份；

(3) 原产地证明书_____份；

(4) 装箱单_____份；

(5) 质量、重量检验证明_____份；

(6) cif条件下的 [保险单、保险凭证]_____份。

11、罚则：除由本合同第13条原因外，如超过合同规定期限延误或无法交货、逾期或未能付款金额的_____ %计算。但罚金总额不得超过违约金额的_____ %。若违约方已先期支付保证金，则保证金作为罚金按数量比例予以罚扣直到没收支付给对方。

12、索赔：自货物到达目的地起_____天内，如发现货物质量、规格、数量、重量、包装、卫生条件与合同规定不符者，除应由保险公司和承运人承担的责任外，买方可凭 出具的商检证书、有权要求卖方更换和索赔。

13、不可抗力：若发生不可抗力事件(如：战争、内乱、封锁、地震、火灾、水灾等)以及任何双方不能预见，并且对某发生后果有能防止或避免的意外事故妨碍或干扰了本合同的履行时，发生不可抗力方须在事件发生结束之日起____日内将本国有关机构出据的不可抗力事件的证明寄交对方，据此证明豁免责任，并由双方协商中止或继续履行合同事宜。

14、仲裁：由本合同产生或同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纠纷，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或通过第三者调解(包括政府主管部门的官方调解及民间调解)解决。如不能解决，应提交[克拉玛依仲裁委员会(新疆贸促会联络处)、国家工商会、……。]按申请仲裁时该机构现行仲裁程序、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都有约束力。仲裁费用由败诉方承担。

15、合同的执行单位：本合同中方由[收、发]为货人，并承担履行合同的全部责任。

16、其它：本合同未尽事宜，按中国与前苏联1990年3月13日《交货共同条件》办理。本合同的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本合同用中、俄文书就，双方代表签字后生效，一式肆份，两种文本具有同等效力。

买方签字： 卖方签字：

附件：(略)

国际检测合同篇三

双方一致同意按下列条款签订本协议。

第1条 定义

1.1产品：本协议中所称“产品”，系指由甲方制造并以其商标销售的(产品名称)和随时经双方以书面同意的其他商品。

1.2地区：本协议中所称“地区”，系指_____国_____。

1.3商标：本协议中所称“商标”系指(商标全称)_____。

第2条委任及法律关系

2.1委任：在本协议有效期内，甲方委任乙方作为其代理，以便在“地区”获致“产品”的订单。乙方愿意接受并承担此项委托。

2.2法律关系：本协议给予乙方的权利和权力只限于给予一般代理的权利和权力，本协议不产生其它任何关系，或给予乙方以代表甲方或使甲方受其它任何协议约束的任何权利，特别是，本协议并不构成或委派乙方为甲方的代表，雇员或合伙人。双方明确和理解并同意，在任何情况下，乙方可能遭受的任何损失，不论部分或全部，甲方均不承担责任。

2.3指示：乙方应严格遵守甲方随时发来的指示。由于乙方超越或违背甲方指示而造成的任何索赔、债务和责任，乙方应设法保护甲方利益并赔偿甲方因此而遭受的损失。

第3条甲方的责任

3.1广告资料：中方应按实际成本向乙方提供合理数量的“产品”样品、样本、价目表、广告宣传用的小册子及其他有关“产品”推销的辅助资料。

3.2支付推销：甲方应尽力支持乙方开展“产品”的推销；甲方不主动向乙方代理“地区”的其他客户发盘。

3.3转介客户：除本协议另有规定外，如“地区”其他客户直接向甲方询价或订购，甲方应将该客户转介乙方联系。

3.4价格：甲方提供乙方的“产品”价格资料，应尽可能保持稳定，如有变动应及时通知乙方，以利推销。

3.5优惠条款：甲方提供乙方获致订单的条款是最优惠的。今后如甲方向“地区”其他客户销售“产品”而提供比本协议更有利条件时，甲方应立即以书面通知乙方，并向乙方提供比此项更有利的条件。

3.6保证：甲方担保凡根据本协议出售的“产品”如经证实在出售时质量低劣，并经甲方认可，则甲方应予免费修复或调换。但此项免费修复或调换的保证，以“产品”在出售后未经变更或未经不正确地使用为限。除上述保证外，甲乙双方均同意不提供任何其它保证。

第4条乙方的责任

4.1推销：乙方应积极促进“产品”的推销，获取订单，并保持一个有相当规模和足够能力的推销机构，以利“产品”在“地区”的业务顺利开展和扩大。

4.2禁止竞争：乙方除得到甲方书面同意外，不应制造、购买、获取订单、或协助推销与本协议“产品”相同或类似的其他国家商品，或将本协议内“产品”转销其他国家和地区。

4.3最低销售额：在本协议有效期间的第一个十二个月内，乙方从“地区”客户获得的“产品”订单，总金额应不少于_____元。以后每十二个月递增百分之十五。

4.4费用：在本协议有效期内，乙方应承担在“地区”推销和获取“产品”订单的全部费用，如电报费、旅费和其他费用，本协议另有规定者除外。

4.5“产品”价格与条件：乙方保证按照甲方在本协议有效期内随时规定的价格和条件进行推销。在获取订单时，乙方应

充分告知客户，甲方的销售确认书或合同内的一些条款以及任何订单均须经乙方确认接受后方为有效。乙方收到的“产品”订单，应立即转给甲方以便予以确认或拒绝。

4.6督促履约：乙方应督促买户严格按照销售确认书或合同的各项条款履约，例如及时开立信用证等等。

4.7市场情况报导：乙方应负责每月(或每季)向甲方提供书面的有关“产品”的市场报导，包括市场上同类产品的销售情况、价格、包装、推销方式、广告资料、客户的反应和意见等。如市场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时，乙方应及时以电报通知甲方。

第5条佣金

5.1佣金率及支付方式：凡经乙方获得并经甲方确认的订单，甲方在收妥每笔交易全部货款后，将按发票净售价付给乙方百分之_____佣金。为了结算方便，佣金每月(季)汇付一次。如有退货，乙方应将有关佣金退还甲方。

5.2计算基础：上述“发票净售价”系指甲方开出的“产品”发票上的总金额(或毛售价)减去下列费用后的金额，但以这些费用业经包括在毛售价之内者为限：

- (1) 关税及货物税，
- (2) 包装、运费和保险费，
- (3) 商业折扣和数量折扣，
- (4) 退货的货款，
- (5) 延期付款利息，
- (6) 乙方佣金。

5.3甲方直接成交的业务：凡乙方“地区”的客户，虽已了解甲乙双方的贸易关系，或经甲方转介与乙方，但仍坚持与甲方直接交易，则甲方有权与之成交，保留百分之_____佣金与乙方，并将此项交易作为本协议第4.3款最低销售额的一部分。

如乙方“地区”的客户在中国访问期间(包括参加在中国举办的各种交易会)与甲方达成“产品”的交易，目的港为乙方代理“地区”者，甲方有权接受其订单，但不为乙方保留佣金，亦不计入上述最低销售额。

5.4超额佣金：如乙方在本协议有效期内积极推销“产品”并超额完成年度最低销售额(按实际出运金额计算)，甲方对超额部分除支付规定的佣金外，应另付乙方奖励佣金：

(1)超额百分之五十时，奖励佣金为百分之_____；

(2)超额百分之一百及以上时，奖励佣金为百分之_____。
奖励佣金在年度终了由甲方结算后一次汇付乙方。

第6条协议有效期

第7条协议的终止

7.1终止：协议双方应认真负责地执行各项条款。在下列条件下，每一方得以书面通知另一方立即终止本协议或取消其中某一部分：

(3)如发生违反本协议第8条有关商标使用或注册的情况；或

(4)如发生本协议第9条不可抗力事由，一方在超过_____天期限后仍无法履行其义务时。

7.2终止的影响：本协议的终止并不解除双方按照本协议规定

业已产生但未了结的任何债务。凡在协议终止前由于一方违约致使另一方遭受的损失，另一方仍有权提出索赔，不应受终止本协议的影响。

乙方特此声明：由于终止本协议而引起的损害，乙方放弃要求补偿或索赔，但终止本协议前甲方应付乙方的应得佣金仍应照付。

第8条 商标

甲方目前拥有和使用的商标、图案、及其他标记，均属甲方产权，未经甲方特别以书面同意，乙方均不得直接或间接地、全部或部分地使用或注册。即使甲方特别以书面同意乙方按某种方式使用，但在本协议期满或终止时，此种使用应随即停止并取消。

关于上述权利，如发生任何争议或索赔，甲方有权立即单方面取消本协议并且不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任何责任。

第9条 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人力不可抗拒事由，以致直接或间接地造成任何迟延或无法履行本协议全部或部分条款时，另一方不得提出索赔要求。此类事由包括：水灾、火灾、风灾、地震、海啸、雷击、疫病、战争、封锁、禁运、扣押、战争威胁、制裁、骚动、电力控制、禁止进口或出口、或其它非当事人所能控制的类似原因、或双方同意的其它特殊原因。

有关一方应在事故发生后_____天内以书面通知另一方，并提供当地有关机构的证明文件，证明不可抗力事故的发生。

第10条 仲裁

凡有关协议或执行本协议而发生的一切争执，双方应通过友

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双方同意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按该会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都有约束力。任何一方不得再以诉讼或其他方式向法院或其它机构申请变更。仲裁费用由败诉一方负担，仲裁裁决另有规定者按照规定办理。

第11条转让

要协议任何一方在未经征得另一方书面同意之前，不得将本协议规定的任何权利和义务转让给第三者。任何转让，未经另一方书面明确同意，均属无效。

第12条协议生效及其他

12.1生效日期：本协议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立即生效。

12.2未尽事宜：本协议如有未尽事宜须加补充或修改时，应以书面提出并经双方正式授权的代表签署后方能生效。

12.3标题：本协议各项条款的标题仅为方便而设，不应限制或影响协议中任何条款的实质。

12.4全部协议：本协议系双方关于本协议主题的全部协议和谅解。除本协议有明文规定者外，以前其它有关本协议主题的任何条件，声明或保证，不论是以书面或口头提出的，对双方都无约束力。

12.5正式文本：本协议及附件以中文和英文缮就，每种文本有二正二副，签署后双方各执正副本各一份，两种文本具有同等效力。

12.6政府贸易：本协议不适用于双方政府之间的贸易或甲方与乙方政府之间达成的交易，亦不适用于易货贸易或投标交易。

甲方(盖章): _____ 乙方(盖章): _____

代表(签字): _____ 代表(签字):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 _____ 签订地点: _____

国际检测合同篇四

电传: _____ 电传: _____

电话: _____ 电话: _____

_____ (以下简称买x)为一方, 与_____ (以下简称卖方)为另一方, 根据下列条款买x同意购买, 卖方同意出售下列货物, 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本合同如下:

1、货物名称及规格: _____

2、质量和数量的保证: _____

卖方保证商品系全新的且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和质量的各项指标, 质量保证有效期为货物到目的港后的12个月。

3、单位: _____ 数量: _____

4、生产国别和制造厂商: _____

5、包装: _____

6、单价: _____ 总值: _____

7、付款条件：

(1) 离岸价条款：

a□按合同规定卖方应在装运之前30天用电报/或函件通知买x合同号码、品名、数量、价值、箱号、毛重、尺寸及何时可在发运港口交货，以便买x订舱。

b□卖方对运货船抵达后由于未能按期将货物运交装运港口而造成的误船或滞留装运应承担的责任。

c□在货物装运之前，卖方应承担货物的全部费用与风险，而在货物装运之后，货物的全部费用则由买x承担。

(2) 到岸价条款(不包括保险)

a□卖方在装运时间内应将货物从装运港运至目的港，不得转运。合同货物不得交由悬挂买x不能接受的国旗之船舶运输。

b□若货物系由邮寄或空运，卖方应在发运前30天，按照第8条规定，用电报/或信件通知买x大约的发货期，合同号码、货物名称、价格等。卖方在发货后应立即用函电将合同号码、货物名称、价格及发货日期通知买x□以便于买x及时购买保险。

8、装运口岸： _____

装运通知：

卖方在装货结束后应立即用函电将合同号码、货物名称、数量、发票价格、毛重、船名和船期通知买x□由于卖方未能及时通知造成买x不能及时买保险，则一切损失均由卖方负责。

9、装运文件：

(1) 海运:

全套洁净已装船提单, 作成空白抬头, 由发货人空白背书注明“运费到付” / “运费付讫” 并通知目的港的_____公司。

空运: 提供一份空运单, 注明“运费到付” / “运费已付”, 交付买x□

航空邮包: 寄一份航空邮包收据给买x□

(2) 发票五份, 注明合同号码和装运唛头(若超过一个装运唛头, 发票应分开, 细节应根据合同办理)

(3) 由制造厂开出一式两份的装箱单。

(4) 由制造厂开出的数量和质量证书一份。

(5) 在装运之后, 立即通过电报/或信件将有关装运之细节通知买x□此外, 卖方在装船后的10天内, 要用空邮另寄两份所有上述文件, 一份直接寄给收货人, 另一份直接寄给目的口岸_____公司。

10、目的港及收货人: _____

11、装运期限: 收到不可撤销信用证_____天。

12、装运唛头:

卖方应在每个箱上清楚地刷上箱号、毛重、净重、体积及“防潮”“小心搬动”、“此边朝上”及装运唛头等字样。

13、保险:

装运后由买x自理。

由卖方投保_____

14、交货条件：_____

15、索赔：

在货物到目的口岸之后的90天内，若发现商品的质量、规格或数量不符合合同之规定，则买x凭_____检验局颁发的检验证书有权提出更换质量合格的新商品或要求赔偿，且所有的费用(如检验费、保险费、及装卸货费等)均由卖方负担，但所提的索赔属于保险公司或承运方的责任，则卖方不负任何责任。关于质量，卖方保证货到目的口岸之后的12个月内，在使用过程中若由于质劣而出现损坏，则买x应通过书面立即通知卖方并凭_____检验局所颁发之检验证书为依据，提出索偿要求。根据买x的要求，卖方应负责立即排除缺陷，必要时，买x可自行排除缺陷，费用由卖方负责。若卖方收到上述要求之后1个月内未能答复买x则便视为卖方已接受要求。

16、不可抗力：

本合同内所述的全部商品，在制造和装运过程中，如因人力不可抗拒的原因，拖延装运或无法交货，则卖方概不负责。卖方应将上述的事故立刻通知买x且在其后的14天内卖方应用航空邮寄一份由政府颁发的事故证书给买x说明出事地点，作为证据。然而，卖方仍应负责采取必要的措施加速交货。若事故持续超过10个星期，则买主有权取消合同。

17、延迟交货和罚款：

本合同内所述的全部或部分商品，若卖方不能按时交货或延迟交货，且卖方同意罚款，则买x应同意其延迟交货，但本合

同第16条规定的由于人力不可抗拒的原因而造成延迟交货则不罚款。所罚的款项经协商可由付款银行从付款中扣除。然而，罚款不应超过延迟交货的货物总值之_____%、罚款率每7天为_____%，不足7天的天数应按7天算。若卖方在本合同规定的装运时间内迟10个星期仍然不能交货，则买x有权取消本合同，尽管合同已取消，卖方仍然应毫不延迟地支付上述罚款给买x□

18、仲裁：

凡因执行本协议或有关本协议所发生的一切争执，双方应以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获得解决，应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根据该会的仲裁程序暂行规定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都有约束力，仲裁费用由败诉方负担。

本合同由双方签署，正本两份，每方各持一份为据，两份具有同等的效力。

19、备注：_____

经买x确认并同意签字：_____ 经卖方确认并同意签字：_____

国际检测合同篇五

双方一致同意按下列条款签订本协议。

第1条 定义

1.1 产品：本协议中所称“产品”，系指由甲方制造并以其商标销售的(产品名称)和随时经双方以书面同意的其他商品。

1.2 地区：本协议中所称“地区”，系指_____

国_____。

1.3 商标：本协议中所称“商标”系指(商标全称)_____。

第2条 委任及法律关系

2.1 委任：在本协议有效期内，甲方委任乙方作为其代理，以便在“地区”获致“产品”的订单。乙方愿意接受并承担此项委托。

2.2 法律关系：本协议给予乙方的权利和权力只限于给予一般代理的权利和权力，本协议不产生其它任何关系，或给予乙方以代表甲方或使甲方受其它任何协议约束的任何权利，特别是，本协议并不构成或委派乙方为甲方的代表，雇员或合伙人。双方明确和理解并同意，在任何情况下，乙方可能遭受的任何损失，不论部分或全部，甲方均不承担责任。

2.3 指示：乙方应严格遵守甲方随时发来的指示。由于乙方超越或违背甲方指示而造成的任何索赔、债务和责任，乙方应设法保护甲方利益并赔偿甲方因此而遭受的损失。

第3条 甲方的责任

3.1 广告资料：中方应按实际成本向乙方提供合理数量的“产品”样品、样本、价目表、广告宣传用的小册子及其他有关“产品”推销的辅助资料。

3.2 支付推销：甲方应尽力支持乙方开展“产品”的推销；甲方不主动向乙方代理“地区”的其他客户发盘。

3.3 转介客户：除本协议另有规定外，如“地区”其他客户直接向甲方询价或订购，甲方应将该客户转介乙方联系。

3.4 价格：甲方提供乙方的“产品”价格资料，应尽可能保持稳定，如有变动应及时通知乙方，以利推销。

3.5 优惠条款：甲方提供乙方获致订单的条款是最优惠的。今后如甲方向“地区”其他客户销售“产品”而提供比本协议更有利条件时，甲方应立即以书面通知乙方，并向乙方提供比此项更有利的条件。

3.6 保证：甲方担保凡根据本协议出售的“产品”如经证实，在出售时质量低劣，并经甲方认可，则甲方应予以免费修复或调换。但此项免费修复或调换的保证，以“产品”在出售后未经变更或未经不正确地使用为限。除上述保证外，甲乙双方均同意不提供任何其它保证。

第4条 乙方的责任

4.1 推销：乙方应积极促进“产品”的推销，获取订单，并保持一个有相当规模和足够能力的推销机构，以利“产品”在“地区”的业务顺利开展和扩大。

4.2 禁止竞争：乙方除得到甲方书面同意外，不应制造、购买、获取订单、或协助推销与本协议“产品”相同或类似的其他国家商品，或将本协议内“产品”转销其他国家和地区。

4.3 最低销售额：在本协议有效期间的第一个十二个月内，乙方从“地区”客户获得的“产品”订单，总金额应不少于_____元。以后每十二个月递增百分之十五。

4.4 费用：在本协议有效期内，乙方应承担在“地区”推销和获取“产品”订单的全部费用，如电报费、旅费和其他费用，本协议另有规定者除外。

4.5 “产品”价格与条件：乙方保证按照甲方在本协议有效期内随时规定的价格和条件进行推销。在获取订单时，乙方

应充分告知客户，甲方的销售确认书或合同内的一些条款以及任何订单均须经乙方确认接受后方为有效。乙方收到的“产品”订单，应立即转给甲方以便予以确认或拒绝。

4.6 督促履约：乙方应督促买户严格按照销售确认书或合同的各项条款履约，例如及时开立信用证等等。

4.7 市场情况报导：乙方应负责每月(或每季)向甲方提供书面的有关“产品”的市场报导，包括市场上同类产品的销售情况、价格、包装、推销方式、广告资料、客户的反应和意见等。如市场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时，乙方应及时以电报通知甲方。

第5条 佣金

5.1 佣金率及支付方式：凡经乙方获得并经甲方确认的订单，甲方在收妥每笔交易全部货款后，将按发票净售价付给乙方百分之_____佣金。为了结算方便，佣金每月(季)汇付一次。如有退货，乙方应将有关佣金退还甲方。

5.2 计算基础：上述“发票净售价”系指甲方开出的“产品”发票上的总金额(或毛售价)减去下列费用后的金额，但以这些费用业经包括在毛售价之内者为限：

- (1) 关税及货物税，
- (2) 包装、运费和保险费，
- (3) 商业折扣和数量折扣，
- (4) 退货的货款，
- (5) 延期付款利息，
- (6) 乙方佣金。

5.3 甲方直接成交的业务：凡乙方“地区”的客户，虽已了解甲乙双方的贸易关系，或经甲方转介与乙方，但仍坚持与甲方直接交易，则甲方有权与之成交，保留百分之_____佣金与乙方，并将此项交易作为本协议第4.3款最低销售额的一部分。

如乙方“地区”的客户在中国访问期间(包括参加在中国举办的各种交易会)与甲方达成“产品”的交易，目的港为乙方代理“地区”者，甲方有权接受其订单，但不为乙方保留佣金，亦不计入上述最低销售额。

5.4 超额佣金：如乙方在本协议有效期内积极推销“产品”并超额完成年度最低销售额(按实际出运金额计算)，甲方对超额部分除支付规定的佣金外，应另付乙方奖励佣金：

(1) 超额百分之五十时，奖励佣金为百分之_____；

(2) 超额百分之一百及以上时，奖励佣金为百分之_____。
奖励佣金在年度终了由甲方结算后一次汇付乙方。

第6条 协议有效期

第7条 协议的终止

7.1 终止：协议双方应认真负责地执行各项条款。在下列条件下，每一方得以书面通知另一方立即终止本协议或取消其中某一部分：

(3) 如发生违反本协议第8条有关商标使用或注册的情况；或

(4) 如发生本协议第9条不可抗力事由，一方在超过_____天期限后仍无法履行其义务时。

7.2 终止的影响：本协议的终止并不解除双方按照本协议规

定业已产生但未了结的任何债务。凡在协议终止前由于一方违约致使另一方遭受的损失，另一方仍有权提出索赔，不应受终止本协议的影响。

乙方特此声明：由于终止本协议而引起的损害，乙方放弃要求补偿或索赔，但终止本协议前甲方应付乙方的应得佣金仍应照付。

第8条 商标

甲方目前拥有和使用的商标、图案、及其他标记，均属甲方产权，未经甲方特别以书面同意，乙方均不得直接或间接地、全部或部分地使用或注册。即使甲方特别以书面同意乙方按某种方式使用，但在本协议期满或终止时，此种使用应随即停止并取消。

关于上述权利，如发生任何争议或索赔，甲方有权立即单方面取消本协议并且不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任何责任。

第9条 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人力不可抗拒事由，以致直接或间接地造成任何迟延或无法履行本协议全部或部分条款时，另一方不得提出索赔要求。此类事由包括：水灾、火灾、风灾、地震、海啸、雷击、疫病、战争、封锁、禁运、扣押、战争威胁、制裁、骚动、电力控制、禁止进口或出口、或其它非当事人所能控制的类似原因、或双方同意的其它特殊原因。

有关一方应在事故发生后_____天内以书面通知另一方，并提供当地有关机构的证明文件，证明不可抗力事故的发生。

第10条 仲裁

凡有关协议或执行本协议而发生的一切争执，双方应通过友

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双方同意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按该会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都有约束力。任何一方不得再以诉讼或其他方式向法院或其它机构申请变更。仲裁费用由败诉一方负担，仲裁裁决另有规定者按照规定办理。

第11条 转让

要协议任何一方在未经征得另一方书面同意之前，不得将本协议规定的任何权利和义务转让给第三者。任何转让，未经另一方书面明确同意，均属无效。

第12条 协议生效及其他

12.1 生效日期：本协议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立即生效。

12.2 未尽事宜：本协议如有未尽事宜须加补充或修改时，应以书面提出并经双方正式授权的代表签署后方能生效。

12.3 标题：本协议各项条款的标题仅为方便而设，不应限制或影响协议中任何条款的实质。

12.4 全部协议：本协议系双方关于本协议主题的全部协议和谅解。除本协议有明文规定者外，以前其它有关本协议主题的任何条件，声明或保证，不论是以书面或口头提出的，对双方都无约束力。

12.5 正式文本：本协议及附件以中文和英文缮就，每种文本有二正二副，签署后双方各执正副本各一份，两种文本具有同等效力。

12.6 政府贸易：本协议不适用于双方政府之间的贸易或甲方与乙方政府之间达成的交易，亦不适用于易货贸易或投标交易。

甲方(盖章): _____ 乙方(盖章): _____

代表(签字): _____ 代表(签字): _____

签订地点: _____ 签订地点: _____

国际检测合同篇六

劳务是指以劳动形式提供给社会的服务。在劳务活动过程中,劳务双方要签订合同,才能保障彼此的权益。以下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国际劳务合同范本,欢迎大家参考。

此雇用合同由__(以下简称雇主)和__(以下简称雇员)缔结。

根据本合同,雇主将聘用雇员且雇员同意受聘于雇主就以下所规定的工作提供服务 and 履行义务。

a.义务和责任:合同双方同意雇员将受聘从事__工作,并履行以下职责。

b.期限:本合同有效期为_____(年、月),从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c.工作日和工时:雇员每周工作从星期__至星期__,每天从__点至__点,一周共__小时。

d.报酬:雇主同意就雇员的服务提供以下报酬:

1. 每(小时)__美元;

2. 每加班(小时)__美元,每两周结算一次,支票支付。

3. 其他报酬(红利、佣金等),数额及计算办法如下:

e.扣除款：每次发薪时，除从雇员报酬中扣出应缴之()税收和社会保险费外，雇主不得克扣雇员所得，本条例另有规定以及经工长或工长代理人同意的除外。其他扣除项目为(写出扣款目的和数目)：

f.主要工作地：雇员主要工作地为__。但根据雇主业务性质所需，在不违犯劳工政策和规定情况下，雇主也可要求雇员在__地以内其他选区履行职责。

g.差旅费：在本合同到期或中止(不论中止原因如何)时，雇主将负责雇员返回雇佣地的机票费用。

h.保险和医疗费：雇主应负责雇员的医疗保险或负担雇员的全部医疗费用，包括__地以外的转诊和转院费，如雇员因故死亡，雇主应承担尸体保存及运回原地的费用。

i.最近的血亲的通知：雇员在出现重病或死亡情况，雇主应立即通知其最近的血亲，雇员最近的血亲的姓名和地址如下：

j.食宿及其他：雇主必须保证提供以下方便：

1. (作记号以选择或不选择此项)雇主提供住宿，每月收费__美元。

(同上)雇主免费提供住宿。

(同上)雇员自备住宿(附声明和房租协议)

2. 每日__餐，每月收费__元。

3. (同上)雇员自理伙食。

4. (同上)上下班在雇主指定地下车, 免收车费。

5. (同上)津贴:

6. (同上)其他:

k.其他规定: 下列附加规定适用于本合同:(制定或附加工作和膳宿规则, 以及雇员行为规范。附加规定的每一页都必须经雇主和雇员签字。)

l.终止合同: 本合同可根据下列规定终止:

1. 无故: 由一方当事人提前__天以书面通知另一方当事人;
或2. 因故: 在工长或其代理人力图调解争议失败后, 由一方当事人提前__天以书面通知另一方当事人。

(a)因故解除合同时, 雇主应支付雇员合同解除生效前的薪金, 并为雇员购买他(她)返回雇佣地的单程机票。

(b)下列任何一条均构成合同终止理由:

a.雇员__次无故旷工和(或)__次无故上班迟到;

b.雇员行为疏忽鲁莽, 或不完成任务;

c.在__地犯下重罪或两项或两项以上轻罪;

d.雇员放弃工作职责;

f.在物质或其他方面受到特别伤害;

g.无故拖延支付雇员的工资;

h.违犯本合同任何一项规定;

i.其他规定:

m.争议的解决:

怨情和调解因本合同而产生的所有怨情与争议均应按以下程序解决:

2. 如管理员不能立即解决问题, 管理员应将怨情或争议写成书面材料, 同时写明被触犯的合同段落, 法律或规章制度。管理人员应在五天内解决怨情或争议, 或写出其认为没有违反规则的理由。

3. 如上述第一、二步骤不能解决怨情或争议, 雇员可上书工长或工长代理人。

在怨情或争议解决期间, 雇主和雇员的雇佣关系存在, 经工长、工长代理人或政府特派调查员暂时准予的除外。

n.汇款及其他义务: 雇员必须按原籍国政府的规定向其家人汇款和缴纳所有税收。

o.不可分割协定: 上述条款规定构成本合同双方当事人之间唯一的, 不可分割的协定, 该协定将取代任何其他书面、口头和其他形式的协定。

合同双方特此签名。

日期: _____ 雇主(打印的名字、称号和签名)

日期: _____ 雇员(打印的名字和签名)

甲方: _____

地址: _____

电话：_____

电传：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职务：_____

国籍：_____

乙方：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电传：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职务：_____

国籍：_____

以_____公司(总部设于_____)为一方，甲、乙方代表通过友好协商于_____年___月___日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总则

1. 甲方负责实施本工程，乙方公司负责为本工程提供劳务。
2. 本合同自签字之日起生效，直至双方间全部遗留问题，包括财务问题处理完毕之日止。

第二条 人员

1. 乙方公司应按本合同附件一提供劳务明细表和附件二中商定的工程、人数、技术条件、派遣日期和工作期限，为本工程派出其授权代表、各类技术人员、工人、管理和服务人员(以下简称人员)。

2. 附件一和二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其内容在本合同签字生效后一般不得变更。在特殊情况下雇主要求变更时，经乙方公司同意应按下述规定办理：

(1) 人员离境之前如需变更时，甲方应将变更内容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乙方，如甲方变更计划未能及时通知乙方公司，而乙方公司已按计划集中人员和订购机票，甲方应负担因此造成的损失。

(2) 人员工作期限期满之前，如需终止雇佣，甲方应在终止雇佣之日前____个月书面通知乙方。

(3) 人员工作期限如需延长，甲方应在期满之前____个月书面通知乙方。

3. 乙方授权代表负责组织人员在工地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中国公司的义务，并负责管理人员的内部事务。

第三条 签证和其他证件

1. 乙方应按政府的有关规定办理人员出入中国国境的一切必要手续，并承担其费用。

2. 甲方应按项目所在国政府的有关规定办理人员出入项目所在国及居留、工作许可证、机动车驾驶执照等必要手续，并承担费用。

甲方为人员办理上述手续，应向乙方具体明确提出由乙方提供的全部必要的证件，如因甲方的要求不明确而引起证件不

足致使人员不能入境或无法获得居留和工作许可证，则乙方不负责任。

3. 如果甲方未能为人员获得在项目所在国的居留、工作许可证和机动车驾驶执照等，而使人员无法进行工作，应付给人员在此期间的合同工资。如人员因此被迫返国时，甲方应负担人员的回程旅费，并支付每人____个月合同工资的赔偿费。

乙方公司没有按甲方要求提供全部必要的证件，从而使甲方无法为人员办理在项目所在国的居留和工作许可证等使人员无法工作或被迫返回中国，人员工资、回程旅费等由乙方公司负担。

4. 乙方公司应按本合同附件一和二将人员的姓名、出生地和日期、职称、护照号码、发照日期和单位、出发日期通知甲方或甲方在项目所在国的授权代表。甲方应在接到乙方公司的通知后即向项目所在国政府办理申请入境的必要手续，并通知乙方公司。同时甲方应通过项目所在国有关机构通知该国驻华使馆，以便办理入境签证。

第四条 乙方公司的义务

1. 符合双方在附件一商定的技术条件；
2. 遵守项目所在国的法律和法令，尊重当地风俗习惯；
3. 尊重甲方人员的技术指导；
4. 不参与项目所在国的任何政治活动；
5. 遵守工地和驻地的纪律和规章制度；
6. 与甲方为实施本工程而雇佣的其他国籍的人员合作共事。

第五条 甲方的义务

1. 对人员给予正确的技术指导；
2. 尊重人员的人格、风俗和习惯；
3. 不干涉人员在非工作时间的活动自由；
4. 保障人员的安全；
5. 对人员的解雇和更换，应由双方的工地的授权代表商定。

第六条 工作时间

1. 人员每周工作5天，每天工作白班8小时，夜班7小时，每天工作时间安排可由甲方与乙方公司授权代表在工地商定。
2. 凡由于待料、停电、气候恶劣等非人员的责任而造成的停工，应计为工作时间，合同工资照付。
3. 驻地至工地的单程所用时间，不应超过20分钟，超过的时间应计入工作时间。
4. 人员自中国到达工地后和本合同期满自工地回中国前，应分别享有____日有薪休息。

第七条 合同工资

1. 人员的月工资(包括伙食费)在本合同有效内按以下标准支付(美元):
 - (1) 半熟练工，帮厨，服务人员
 - (2) 熟练技工，厨师
 - (3) 工长

(4) 技术员, 护士, 翻译, 会计员

(5) 驻地经理

(6) 工程师, 医师, 会计师

(7) 高级工程师

(8) 授权代表

(9) 副授权代表

2. 如本合同期超过1年, 自第2年始, 每月工资递增____%。

第八条 夜班及加班

1. 根据工程的需要, 甲方要求人员在夜间工作或加班, 应商得乙方授权代表同意, 每月加班工作小时原则上不得超过____小时。

2. 夜间时间系指从当日晚上9时至次日晨5时。人员夜间工作(指正常夜班工作)甲方应按合同工资150%支付工资;人员夜间加班, 甲方应按合同工资200%支付加班费。

3. 小时工资按下式计算:

第九条 工资和加班费支付

1. 人员工资支付应自人员离开中国_____之日起至回到中国_____之日止。平均日工资为月合同工资的1/25。

2. 乙方公司在工地的授权代表应按甲方提供的表格填写工作时间和加班时间, 编制工资单, 在每月工资结算日即_____日后_____天内即_____日前提交甲方在工地的授权代表审核批准。

3. 工资单审批后，甲方应在每月工资结算日即_____日后一天内将工资和加班费以美元支付给乙方。其中：_____%电汇至_____银行营业部乙方公司帐号；_____%支付给乙方公司工地授权代表。若甲方延迟付款应按延迟天数，每天按欠付款总额的____，以美元向乙方支付利息。

付款自汇款银行把所需汇款的电传发至中国_____银行之日(起息日)起。

第十条 税金

乙方负责为人员交纳政府所征收的一切税金；甲方负责为人员交纳项目所在国政府所征收的一切税金。

第十一条 节假日、每周休息日和年度休假

1. 按项目所在国政府的规定，每周的休息日为星期_____。

2. 人员应享受项目所在国政府颁布的法定节、假日和中国春节2天，国庆节1天的休假，共_____天。

3. 人员每工作期满1年，享受为期_____天的回国年度休假。甲方承担休假人员从驻地至中国_____间的往返旅费。人员工作不满一年，其实际休假天数按下列公式计算：

实际工作月数(x/12)=休假天数

4. 人员在项目所在国的节、假日和中国上述节假日以及年度休假期间，应享受全部合同工资。

5. 因工作需要并应甲方要求，人员可不回国休假而留在工地继续工作。但需经双方代表协商同意。在此种情况下，人员年度休假工资及其从工地到_____间的往返旅费甲方支付，同时支付人员在年度休假期间的实际工作天数的合同工资和

加班费。

第十二条 预付工资

1. 甲方在每批人员抵达岗位后，即应向乙方授权代表以当地货币支付每人相当于_____美元的预付工资。
2. 乙方对上述预付工资从人员抵达工地后第_____个月还清，每月偿还____分之一。

第十三条 动员费

1. 甲方应向人员每人支付_____美元的动员费。
2. 上述动员费应在每批人员抵达工地后由甲方随同人员的机票费以美元一并电汇至中国银行乙方帐号。

第十四条 保险

1. 乙方为人员自其离开中国_____之日起至返抵中国_____之日止在中国投保人身意外险，保险费由雇主承担。甲方应随同人员的月合同工资以美元一并向中国公司支付每人每月_____美元保险费。
2. 人员在中国投保人身意外险后，如经甲方要求，乙方可向甲方提供必要的证明文件，以避免甲方为人员在项目所在国重复投保。

第十五条 医疗和病假

1. 甲方应为人员在整个合同期间因病或因工伤提供免费医疗、药品和住院治疗。所需中药乙方可代购，但药费、包装费和运费由甲方承担。
2. 人员如因病或因工伤休假不超过1个月，甲方应支付全部月

工资。如休假超过1个月但不足3个月，甲方支付____%月合同工资。如休假超过3个月仍不痊愈送回中国继续治疗，甲方不再支付第4个月的工资，但应承担其回中国的旅费。如甲方要求乙方派人替换该伤病人员，则替换人员由____至工地的旅费亦由甲方承担。

3. 人员在合同期间如因病或因工伤死亡，甲方负责其遗体处理并承担死者遗物运回中国的费用。

第十六条 交通、通讯工具和差旅费

1. 甲方应负担人员由中国_____至工地间的往返旅费及每人往返随身携带_____公斤超重行李费。甲方应于人员合同期满后回中国前_____天，将回程旅费及超重行李费支付给乙方授权代表。

2. 甲方应免费向人员提供驻地至工地间(1.5公里以外)的上、下班交通工具。

3. 甲方应免费向乙方授权代表、工程师、驻地经理提供一辆小轿车和供人员采购仪器及生活用品的一辆小型货车。如人员人数每超过_____人，应增加一辆。上述车辆所需的司机、燃料，应由甲方免费提供，并负责检修。此外，人员在节假日可以免费使用甲方的交通工具，用于正当的目的诸如游览、购物等。

4. 乙方授权代表和人员可以免费使用甲方的通讯工具，如电话、电传、图文传真等。

5. 人员如经甲方批准出差，其差旅费应由甲方负担，差旅费的支付标准和使用的货币按有关规定办理。

第十七条 生活和膳食设施

1. 甲方应为人员免费提供适宜的住房，每人使用面积的标准为：工人为_____至_____平方米；翻译、会计、技术员为_____至_____平方米；授权代表、工程师、医生、驻地经理为_____至_____平方米；雇主还应免费提供水、电、卧具、空调、沐浴、卫生、洗衣设备和用品及必要的家具和备品(卧具和家具详见本合同附件3和4)。

2. 甲方应向人员免费提供厨房、餐厅、炊具、餐具、制冰机、电冰箱和备品以及水、电、燃料。

3. 中餐专用的餐、炊具，可由乙方在中国代购。所需费用(包括运输和包装费)由甲方承担。甲方应在收到乙方代购上述物品的帐单后_____天内以美元电汇至乙方公司帐户。

4. 乙方自费购买人员的主副食。但乙方为此而派遣的必要数量的厨师和帮厨在平日加班的每周休息日、节假日加班应享有标准小时工资。

5. 人员所需部分副食品，如需从中国空运或海运至项目所在国，物品到达机场或港口后，有关报送、提货、运输等工作，雇主应给予协助。

第十八条 劳保用品及小工具

1. 甲方应为人员免费提供一般劳保用品和专用劳保用品以及办公用品，本合同附件7中所列的一般劳动用品可由乙方公司在中国包干代购，甲方应向乙方支付每人_____美元。专用劳保用品如需乙方公司代购，由雇主据实支付货款，并承担这些物资的包装费及运费。

2. 甲方应免费向人员提供各工作所需的手工用小工具。手工用小工具如需乙方在中国代购，所需费用(包括运输费、包装费)由甲方承担，并在收到乙方公司代购手工用具小工具的帐单后_____天内以美元电汇至中国公司帐户。

3. 本合同未列的，但为顺利实施本工程所必需的其他用品应经双方工地授权代表协商同意后，由甲方免费提供。

第十九条 保密

1. 乙方及其人员在执行本合同期间对于本工程的一切资料及情况应对第三者保守秘密。

2. 甲方及其任何人员在执行本合同期间对于本合同规定的乙方提供劳务的条件和价格以及其他有关的资料 and 情况应对第三者保守秘密。

第二十条 涉及第三方的事宜

1. 人员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涉及项目所在国政府或任何第三方的事宜，应由甲方出面处理并承担所发生的费用。

2. 人员因行为不端或玩忽职守而发生的涉及项目所在国政府或任何第三方的事宜，甲方应协助乙方出面处理，所发生的费用乙方负担。

第二十一条 不可抗力

由于不可抗力事件，如天灾、战争、内乱、封锁、传染病、政变等，使本工程无法继续进行，经双方协商本合同可以暂停。在这种情况下，甲方应负担人员的回国旅费。

第二十二条 仲裁

凡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应按2项仲裁。

(1) 在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按照该会仲裁程序规则进行仲裁。

(2) 在被诉方所在国的仲裁机构按照其仲裁程序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都有约束力。

第二十三条 合同的补充和修改

根据需要，经双方协商，可以对本合同进行补充或修改。修改或补充的条款以书面形式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后，即成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二十四条 文字

本合同用中英文写成，中英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 _____

代表：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乙方： _____

代表：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甲方： _____

乙方： _____

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一致，自愿签订本劳务协议，共同遵守本协议所列条款。

第一条 协议期限

因公司业务所需，甲方同意安排乙方在_____岗位工作。
本协议有效期为两个月，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生效，
至____年____月____日终止。

第二条 劳务报酬

甲方将支付乙方劳务费人民币_____元/月，并依法代为扣缴个人所得税。

第三条 社会保险

甲方将不负责乙方相关社会保险金的交纳。

第四条 乙方须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并负有保守甲方商业秘密的义务。

第五条 协议的终止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本协议终止：

- 一、本协议期满的；
- 二、双方就解除本协议协商一致的；
- 三、乙方由于健康原因不能履行本协议义务的。

第六条 协议的解除

甲、乙双方若单方面解除本协议，仅需提前一周通知另一方即可。

第七条 本协议终止、解除后，乙方应在一周内将有关工作向甲方移交完毕，并附书面说明，如给甲方造成损失、应予赔偿。

第八条 乙方同意医疗费用自理，医疗期内甲方不支付劳务费。

第九条 依据本协议第六条、第七条约定终止或解除本协议，双方互不支付违约金。

第十条 因本协议引起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均提请_____仲裁委员会按照该会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第十一条 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乙方：(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国际检测合同篇七

甲方：

乙方：

甲方的 工程由乙方负责检测，特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第二条 检测内容

1、检测项目内容：按国家有关规范规定对所需项目进行检测。水泥、石子、砂子、钢筋、焊件、型钢、撼砂、烧结普通砖、空心砖、多孔砖、砼空心砌块、白灰、陶瓷砖、含水率、砼

配合比、砂浆配合比、砼试块、砂浆试块、防水砼试块、防水卷材、水、电、窗、锚栓拉拔、主体结构等项目。

第三条 检测程序

一、原材料检测，由乙方每周一、四、六道甲方施工现场将受验样品取回进行检测；

二、现场检测，甲方须提前二天通知乙方；

三、每次取样或乙方现场抽样，甲方需填写检测委托书，明确样品的相关信息及检测要求；

四、乙方按规定时间出具检测报告，由甲方道乙方领取检测报告。

第四条 检测时间及双方责任

1、甲方：

(1) 严格按照国家标准规范进行取样送试。

(2) 现场检测时提供必要检测条件(如：水、电、现场等)。保证检测过程中试送人员安全必须接待送试员证件。

2、乙方：

(1) 严格按照国家标准规范工整、科学、准确即使的完成检测工作。

(2) 现场检测过程中必须有可靠的安全措施，其事故责任自负。检测过程如遇争议，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第五条 检测收费标准如下

- 1、检测费用按2.60元 / 米(砖混、框架);
- 2、出现重复检测费用另外收取(收费标准件附表);
- 3、检测费用收取方式: 开工签订合同时, 50000.00元 / 栋; 主体工程完工时, 追加30000.00元; 工程竣工、检测报告出具齐全, 结清全部检测费用。

第六条 其他

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双方协商解决, 诉讼管辖法院为工程所在法院。

- 1、 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 2、 本合同一式两份, 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 _____ 乙方(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国际检测合同篇八

以_____公司, 总部设于_____为一方(以下简称“雇主”)和以中国_____公司, 总部设于中华人民共和国_____为另一方(以下简称“中国公司”)通过友好协商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在_____签订本合同。

鉴于雇主希望为其在_____ (国) _____ (地) (以下简称“工地”) _____ (项目) (以下简称“本工程”) 提供劳务, 中国公司愿意为本工程提供劳务, 现双方同意如下条文:

第一条总则

一、雇主负责实施本工程，中国公司负责为本工程提供劳务。

二、本合同自签字之日起生效，直至双方间全部遗留问题，包括财务处理完毕之日止。

第二条人员

一、中国公司应按本合同附件一“提供劳务明细表”和附件二中商定的工种、人数、技术条件、派遣日期和工作期限，为本工程派出其授权代表，各类技术人员、工人、管理和服务人员(以下简称“人员”)

二、附件一和二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其内容在本合同签字生效后一般不得变更，在特殊情况下雇主要求变更时，经中国公司同意应按下述规定办理：

1. 人员离开北京之前如需变更时，雇主应将变更内容提前____个月书面通知中国公司。如雇主变更计划未能及时通知中国公司，而中国公司已按计划集中人员和订购机票雇主应负担由此造成的损失。

2. 人员工作期限期满之日前，如需终止雇佣，雇主应在终止雇佣之前，提前____个月书面通知中国公司。

3. 人员工作期限如需延长，雇主应在期满之前，提前____个月书面通知中国公司。

三、中国公司授权代表负责组织人员在工地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中国公司的义务，并负责管理人员的内部事务。

第三条签证和其它证件

一、中国公司应按中国政府的有关规定办理人员出入中国国

境的一切必要手续，并承担其费用。

二、雇主应按项目所在国政府的有关规定办理人员出入项目所在国及居留、工作许可证和司机驾驶执照等一切必要手续，并承担其费用。雇主为人员办理上述手续，应向中国公司具体明确提出由中国公司提供的全部必要的证件，如因雇主的要求不明确而引起证件不足致使人员不能入境或无法获得居留和工作许可证，则中国公司不负责任。

三、如雇主未能为人员获得在项目所在国的居留，工作许可证和司机驾驶执照等，而使人员无法进行工作，则雇主应付给人员在此期间的合同工资。如人员因此被迫返国时，则雇主应负担人员的回程旅费，并支付每人____个月合同工资的赔偿费。

如中国公司没有按雇主要求提供全部必要的证件，从而使雇主无法为人员办理在项目所在国的居留和工作许可证等使人员无法工作或被迫返回中国，人员工资、回程旅费等由中国公司负担。

四、中国公司应按本合同附件一和二将人员的姓名、出生地和日期、职称、护照号码、发照日期和单位、出发日期通知雇主或雇主在项目所在国的授权代表。雇主应在接到中国公司的通知后即向项目所在国政府办理申请入境的必要手续，并通知中国公司。同时雇主应通过项目所在国有关机构通知该国驻华使馆，以便办理入境签证。

第四条对中国公司人员的要求

人员应：_____

(1) 符合双方在附件一商定的技术条件；

(2) 遵守项目所在国的法律和法令，尊重当地风俗习惯；

- (3) 尊重雇主人员的技术指导；
- (4) 不参与项目所在国的任何政治活动；
- (5) 遵守工地和驻地的纪律和规章制度；
- (6) 与雇主为实施本工程而雇佣的其他国籍的人员合作共事。

第五条对雇主的要求

雇主应：

- (1) 对人员给予正确的技术指导；
- (2) 尊重人员的人格，风俗和生活习惯；
- (3) 不干涉人员在非工作时间的活动自由；
- (4) 保障人员的安全；
- (5) 对人员的解雇和更换，应由双方工地的授权代表商定。

第六条工作时间

一、人员每周工作6天(遇有节日应包括在内)，每天工作白班8小时，夜班7小时，每天工作时间安排由雇主与中国公司授权代表在工地商定。

二、凡由于待料、停电、气候恶劣等非人员的责任而造成的停工，应计为工作时间，合同工资照付。

三、驻地至工地的单程所用时间，不应超过20分钟，超过的时间应计入工作时间。

四、人员自中国到达工地后和本合同期满自工地回中国前，

应分别享有____天有薪休息。

第七条合同工资

一、人员的月合同工资(包括伙食费)在本合同期第一年内按以下标准(美元)支付:

1. 半熟练工, 帮厨, 服务人员
2. 熟练技工, 厨师
3. 工长
4. 技术员, 护士, 翻译, 会计员
5. 驻地经理
6. 工程师, 医师, 会计师
7. 高级工程师,
8. 副受权代表
9. 受权代表

二、如本合同期超过1年, 人员应自第二年始, 每年月合同工资递增____%。

第八条夜班及加班

一、根据工程的需要, 雇主要求人员在夜班工作和加班, 应商得中国公司受权代表同意, 每月加班工作小时原则上不得超过××小时。

二、夜班时间系指从当日晚上九时至次日晨5时, 人员夜间工作

(指正常夜班工作)雇主应按合同工资150%支付工资;人员夜间加班,雇主应按合同工资200%支付加班费。

三、人员平日加班(指八小时之外的工作小时,非属于夜间),雇主应按合同工资150%支付加班费。人员在节假日或每周休息日加班(指所有工作小时不论是否属于夜间),雇主均应按合同工资200%支付加班费。

四、小时的合同工资,按下式计算月合同工资: 25×8

第九条工资和加班费支付

一、人员工资支付应自人员离开中国_____之日起至回到中国_____之日止。平均日工资为月合同工资的1/25。

二、中国公司在工地的授权代表应按雇主提供的表格填写工作时间和加班时间,编制工资单,在每月工资结算日即_____日后_____天内即_____日前提前雇主在工地的授权代表审核批准。

三、工资单审批后,雇主应在每月工资结算日后_____天即_____日内将工资和加班费以美元支付给中国公司。其中:_____ %电汇至北京中国银行总行营业部中国公司帐号_____ ;_____ %支付给中国公司工地授权代表。如雇主延迟付款应按延迟天数,每天支付所欠付款总额的_____ % (千分之几)以美元向中国公司支付利息。

付款自汇款银行把所需汇款的电传发至北京的中国银行之日(起息日)起。

第十条税金

中国公司应负责为人员交纳中国政府所征收的一切税金;雇主应负责为人员交纳项目所在国政府所征收的一切税金。

第十一条节假日、每周休息日和年度休假

一、按项目所在国的政府规定，每周的休息日为星期_____。

二、人员应享受项目所在国政府颁布的法定节、假日和中国春节2天，国庆节1天的休假，共_____天。

四、人员在项目所在国的节、假日和中国上述节假日以及年度休假期间，应享受全部合同工资。

五、因本工程需要并应雇主要求人员可不回国休假而留在工地继续工作，但需经双方代表协商同意。在此种情况下，人员年休假工资及其从工地到北京间的往返旅费雇主照付，同时支付人员在年度休假期间的实际工作天数的合同工资和加班费。

第十二条预付工资

一、雇主在每批人员抵达工地后，即应向中国公司授权代表以当地货币支付每人相当于_____美元的预付工资。

二、中国公司对上述预付工资从人员抵达工地后第_____个月开始偿还，分_____个月还清，每月偿还几分之一。

第十三条动员费

一、雇主应向人员每人支付_____美元的动员费。

二、上述动员费应在每批人员抵达工地后由雇主随同人员的机票费以美元一并电汇至中国银行中国公司帐号。

第十四条保险

一、中国公司为人员自其离开中国_____之日起至返抵中

国____之日止在中国投保人身意外险，保险费由雇主承担。雇主应随人员的月合同工资以美元一并向中国公司支付每人每月_____美元保险费。

二、人员在中国投保人身意外险后，雇主对于人员在整个合同期间因工伤患病或其它原因而造成的残废或死亡均不再承担赔偿责任。

三、人员在中国投保人身意外险后，如经雇主要求，中国公司可向雇主提供必要的证明文件，以免雇主为人员在项目所在国重复投保。

第十五条医疗和病假

一、雇主应为人员在整个合同期间因病或因工伤提供免费医疗、药品和住院治疗。所需中药中国公司可代购，但药费、包装费和运费由雇主承担。

二、人员如因病或因工伤休假不超过1个月，雇主应支付全部月工资。如休假超过1个月但不足3个月，雇主应支付_____%月合同工资。如休假超过3个月仍不痊愈需送回中国继续治疗，雇主不再支付第四个月的工资，但应承担其回中国的旅费。如雇主要求中国公司派人替换该伤或病人员，则替换人员由北京至工地的旅费亦由雇主承担。

三、人员在合同期间如因病或因工伤死，雇方应负责其遗体处理并承担死者遗物运回中国的费用。

第十六条交通、通讯工具和差旅费____公斤超重行李费。

一、雇主应于人员合同期满后回中国前____天，将回程旅费及超重行李费支付给中国公司授权代表。

二、雇主应免费向人员提供驻地至工地间(1.5公里以外)的上、

下班交通工具。

三、雇主应免费向中国公司授权代表、工程师、驻地经理提供一辆小轿车和供人员采购食品及生活用品的一辆小型货车。如人员人数每超过____人，雇主应增加一辆小型货车。上述车辆所需的司机、燃料，应由雇主免费提供，并负责检修。此外，人员在节假日可以免费使用雇主的交通工具，用于正当的目的，诸如游览、购物等。

四、中国公司授权代表和人员可以免费使用雇主的通讯工具如：电话、电传、图文传真等。

五、人员如经雇主批准出差，其差旅费应由雇主负担，差旅费的支付标准和使用的货币按雇主的有关规定办理。

第十七条生活和膳食设施

一、雇主应为人员免费提供适宜的住房，每人使用面积的标准为：工人为____-____平方米；翻译、会计、技术员为____-____平方米；授权代表、工程师、医生、驻地经理为____-____平方米；雇主还应免费提供水、电、卧具、空调、淋浴、卫生、洗衣设备和用品及必要的家具和备品(卧具和家具详见本合同附件三和四)

二、雇主应向人员免费提供厨房、餐厅、炊具、餐具、制冰机、电冰箱和备品以及水、电、燃料(炊具、餐具，详见本合同附件五和六)。

三、中餐专用的餐、炊具，可由中国公司在中国代购。所需费用(包括运输费和包装费)由雇主承担。雇主应在收到中国公司代购上述物品的帐单后____天内以美元电汇至中国公司帐户。

四、中国公司自费购买人员的主副食。但中国公司为此而派

遣的必要数量的厨师和帮厨在平日加班和每周休息日、节假日加班应享有标准小时工资。

五、人员所需部分副食品，如需从中国空运或海运至项目所在国，物品到达机场或港口后，有关报关、提货、运输等工作，雇主应给予协助。

第十八条 劳保用品及小工具

一、雇主应为人员免费提供一般劳保用品(详见本合同附件七)和专用劳保用品(详见本合同附件八)以及办公用品，本合同附件七中所列的一般劳保用品可由公司在中国包干代购，雇主应向中国公司支付每人_____美元。专用劳保用品，如需中国公司代购，由雇主据实支付货款，并承担这些物资的包装费及运费。

二、雇主应免费向人员提供各工种所需的手工用小工具。手工用小工具如需中国公司在中国代购，所需费用(包括运输费、包装费)由雇主承担。雇主应在收到中国公司代购手工用小工具的帐单后____天内以美元电汇至中国公司帐户。

三、本合同未列的，但为顺利实施本工程所必需的其它用品应经双方工地授权代表协商同意后，由雇主免费提供。

第十九条 保密

一、中国公司及其人员在执行本合同期间对于本工程的一切资料及情况应对第三者保守秘密。

二、雇主及其任何人员在执行本合同期间对于本合同规定的中国公司提供劳务的条件和价格以及其它有关的资料 and 情况应对第三者保守秘密。

第二十条 涉及第三方的事宜

一、人员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涉及项目所在国政府或任何第三方的事宜，应由雇主出面处理并负担所发生的费用。

二、人员因行为不端或玩忽职守而发生的涉及项目所在国政府或任何第三方的事宜，应由雇主协助中国公司出面处理，所发生的费用由中国公司负担。

第二十一条不可抗力

由于天灾，战争，内乱，封锁，暴动，传染病，政变等，使本工程无法继续进行，经双方协商本合同可以暂停。在这种情况下，雇主应负担人员的回国旅费。

第二十二条仲裁

凡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应提交仲裁。仲裁在被诉方所在国进行。在中国，由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根据该会仲裁程序暂行规则进行仲裁。在_____（被诉方所在国名称），由（被诉方所在国的仲裁机构的名称）根据其仲裁程序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都有约束力。

第二十三条合同的补充或修改

根据需要，经双方协商，可以对本合同进行补充或修改。修改或补充的条款以书面形式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后，即成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二十四条文字

本合同用中英文写成，中英文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一份。

中国_____公司代表：(签字)_____

_____公司代表：(签字)_____